

公民黨「精神健康政策及服務」意見書

香港的精神健康問題十分嚴重。2013 年已有逾 20.5 萬人接受醫管局的精神科專科服務。當中被診斷為患有嚴重精神病的更有 4.6 萬人，而每年公立醫院精神科門診求診人次均有顯著增長。雖然本港的精神健康問題嚴重，但香港政府多年來對精神科的支援並不充足。精神健康政策的不完善，致使精神科服務不論在診斷、治療、藥物、住院及復康服務上，均未能令病人享用更合適的藥物及接受更佳的診治服務，同時亦令醫護人員面臨極嚴峻的挑戰。

政府有責任對精神病患者負責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自 2008 年 8 月 31 日起在中國正式生效，並適用於香港。當中訂明殘疾人士，包括精神病患者，享有各項基本人權。公約第 25 條(一)中訂明締約國需向殘疾人提供其他人享有的，在範圍、質量和標準方面相同的免費或費用低廉的醫療保健服務和方案，以及(二)向殘疾人提供殘疾特需醫療衛生服務。

同時，本港的《殘疾歧視條例》於 1996 年實施，當中第 36 條訂明「政府如在執行職能或行使權力時歧視殘疾人士，即屬違法」。

就以上的公約及條例，公民黨認為政府為精神病患者提供的醫療服務，不應比一般市民為差。政府實有責任為精神病患者提供全面及有效的醫療保障。

醫院門診服務

截至 2013 年 12 月底，全港只有 337 名精神科醫生和 2,368 名精神科註冊護士，相比 2012 年同期的 334 名醫生和 2,073 名護士，增加分別只有 3 名及 295 名。但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的標準，每萬人就應該有一名精神科醫生。以此計算，香港至少需要 700 名精神科醫生，醫護人手明顯嚴重短缺。

市民經常抱怨精神科的輪候時間長、診症時間短，可見並非無的放矢。事實上，每個患者的診症時間只有大約 5 分鐘，但最長的排期覆診時間，更超過 50 周，實在令市民難以接受。



個案管理計劃

精神科病人除面對診療時的困難，在離院後，亦需面對離院後的支援及照顧嚴重不足的問題。現時，本港約有 4.6 萬名嚴重精神病患者需要離院跟進，雖然醫管局表示將於今年將「個案管理計劃」擴展至全港 18 區，但事實上，現時的個案經理，並不足以支援離院的患者。至 2013 年底，醫管局聘請的個案經理，當中包括精神科護士、職業治療師及註冊社工等，共有 248 名，每個個案經理同一時段約需照顧 40 至 60 名嚴重精神病患者，明顯患者與人手的比例過高，令人質疑是否能有效照顧病人的需要。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

除了支援嚴重精神病患者的個案管理計劃極為不足外，政府於 2010 年 10 月推出，支援精神病康復者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也是名不符實。政府聲稱全港十八區有二十四間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運作，但實情是至今仍有六間未有永久會址，只能「寄居」於中途宿舍、其他服務中心、商業大廈、甚至是工廠大廈內提供服務，完全不利於支援病人，亦反映政府的支援極為不足。

政策支援

以上種種的不足，除反映出本港政府對精神病患者的醫療支援不足外，亦反映出香港急需一套完整的精神健康政策，以支援精神病患者及其家人。現時，香港較完善的一套有關精神健康的政策，為醫管局的五年計劃（醫院管理局 2010-2015 年成年人精神健康服務計劃），但當中只則重於醫療部份。

事實上，要有效保障精神病患者，並非單靠醫療一部份。社會上的其他範疇亦有可能對改善精神健康有影響，如加強照顧者津貼、或推行家庭友善的僱傭政策，加強精神病患者與家人的連繫，將促進患者與家人的精神健康。同理，若有勞工、福利、教育、房屋等方面的配合，將對精神病患者與社會的融合有極為正面的影響。

就此，公民黨建議需推出全面精神健康政策，制定長遠的政策及目標，促使政府各政策局及部門合作，改善現時面對精神健康的問題，並讓相關的持份者，包括前線醫護人員、病患者及康復者、照顧者、社會工作者、社會福利機構、學者及其他關注本港精神健康



的人士，參與政策制定，以真正了解推動精神健康的需要，保障市民的健康。

建議

為此，公民黨強烈要求政府，就精神健康政策及服務，提出具體的改善方案及制定推出政策的時間表：

1. 立即改善精神科門診服務輪候時間過長，診症時間過短的問題。並盡快增加夜診服務，方便病人於覆診；
2. 增加社區精神科服務的資源，包括增聘社康護士、醫務社工及其他專職人員，加強人員的相關培訓，以改善現時社區精神科服務不足的問題；
3. 改善中途宿舍、長期護理院、復康中心等病人離院後服務的輪候時間過長問題，以及規管由私營機構辦營的私人院舍的宿位的服務提供質素及環境等問題；
4. 研究規定公營機構聘請一定人數的殘疾人士，包括康復者，及提供措施鼓勵私營機構聘用康復者；
5. 邀請社會各界相關人士，包括前線醫護人員、病患者及康復者、照顧者、社會工作者、社會福利機構、學者及其他關注本港精神健康的人士，共同參與制定及檢討整個精神健康政策；及
6. 加強精神健康的公眾教育，以加深公眾人士對精神健康的認識，並減少社會對精神病患者及康復者的歧視。

公民黨
2014年6月